

证券代码：871839

证券简称：奥哲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现场地址：湖北省郧西县城关镇科创大厦 19 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玉梅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及2024年度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全面战略规划及 2025 年度工作安排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公司发展规划，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秉着稳健、谨慎的原则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公司的要求，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根据审计报告的结果及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

年度报告》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对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〈关于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〉之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出具了说明，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〈关于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〉之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出具了说明，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监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知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古利新、南典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

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、《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、《北京知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奥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3 日